**汕头大学医学院2022年毕业生就业工作指导意见**

2021年，我院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决策部署，切实提高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的政治站位，全力加强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的“稳就业”“保就业”工作，顺利完成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各项任务。2021届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92.10%，总体毕业去向落实率为93.23% 。

2022年，全国高校毕业生总量预计将达到1076万人，再创历史新高，将有超过90万高校毕业生在广东省求职，毕业生就业形势复杂严峻。今年，学院境内毕业生总数为532人，其中，“5+3”一体化硕士研究生172人，本科生360人（临床医学236人、口腔医学31人、护理学93人）。为切实做好学院2022年毕业生就业工作，推动毕业生就业工作提质增效，实现毕业生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提出如下工作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稳就业”“保就业”决策部署，遵照《教育部关于做好 2022 届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教学 〔2021〕5 号）和《广东省教育厅2022年学生就业创业工作要点》（粤教毕函〔2022〕1号）要求，进一步提高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的政治站位，牢固树立“就业育人”理念，不断完善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毕业生就业工作的促进机制，强化举措，压实责任，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决落实教育部、广东省毕业生就业工作目标要求，努力实现毕业生更加充分和更高质量就业，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具体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就业工作“一把手”工程，将就业工作列入学院领导班子重要议事日程。成立以学院党委书记和院长为组长、分管党委副书记等为副组长、各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和教职工参与的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健全院领导联系走访用人单位制度，主要领导带头开展走访工作。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就业工作。配齐建强就业工作队伍，落实机构、场地、人员、经费“四到位”要求。统筹就业工作安排，精心组织相关就业活动，做好总结宣传工作，营造就业育人和就业创业良好氛围。加强就业工作督促检查，确保就业工作落实到位。

**（二）完善就业促进机制。**加强校园招聘市场建设，建立完善就业资源开发机制，充分发挥党政干部、专业教师、校友等各方面积极性，千方百计拓展岗位信息来源。推进网络招聘市场建设，依托广东省大学生就业创业智慧服务平台等开展网络招聘活动，积极参与教育部“24365校园网络招聘服务”平台有关服务，进一步整合扩充就业资源，力促就业岗位多元化供给。积极参加高校组团、联盟等开拓就业岗位，推动校内校外就业资源共享。加强创新创业服务平台建设，促进创新创业带动就业。积极挖掘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中的就业机会，支持引导毕业生灵活就业。

**（三）充分发挥政策性岗位吸纳作用。**采取有效方式引导毕业生积极参加政策性岗位招聘，协助做好“三支一扶”“ 西部计划”"展翅计划"等基层项目招录，落实好基层就业项目。做好毕业生参军入伍工作，研究制定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等优惠政策的细化方案和实施办法，密切军地协同，推进毕业生精准征集，提高毕业生入伍数量。做好院内科研助理岗位的开发，增强科研助理岗位的吸引力。为毕业生升学积极创造有利条件，做到升学与就业并重且有序衔接。

**（四）强化就业指导和服务。**建立健全“就业育人”支持体系，把就业教育、就业引导全面纳入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体系。加强和推进职业生涯课程建设、就业创业名师工作室建设、大学生就业实践调查和重点领域就业创业引导等，多形式开展就业育人活动，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职业观、就业观和择业观，把个人理想追求融入现代化国家建设新征程。加强诚信和安全教育，引导毕业生诚信求职，树立遵纪守法意识，防范招聘欺诈、“培训贷”陷阱等，强化就业权益保护。加强就业服务信息化水平，优化网上就业服务，引导和落实毕业生通过“广东大学生就业创业”公众号在线办理各项就业业务。及时掌握毕业生求职心态和就业进展，提供个性化职业发展咨询和就业心理咨询服务，帮助学生解决就业过程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

**（五）加强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建立就业困难毕业生群体帮扶工作台账，按照“一人一档”“一人一策”落实对各类困难毕业生的就业帮扶。依托“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宏志助航计划--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培训项目”和“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培训基地”，引导有就业意愿的毕业生参加线上线下就业能力培训，提高综合素质和就业能力，努力实现就业。加强做好离校未就业毕业生的信息衔接和服务接续工作，确保每一位有就业意愿的毕业生尽快实现就业。

**（六）深化创新创业教育。**统筹推进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开展创新创业品牌项目建设，做好实践活动、平台建设和课程建设。鼓励并指导学生参与创新创业训练与实践项目，结合课程思政，深入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鼓励学生走进革命老区、偏远山区和城乡社区，用创新创业的生动实践助力乡村振兴。组织学生参加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东省分赛等各类创新创业竞赛，把竞赛作为深化创新创业改革的重要抓手，深化人才培养综合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切实提高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

**（七）完善就业统计发布机制。**按照省教育厅要求，落实毕业生就业进展报送工作。国家统计局开展毕业生就业状况抽样调查，严格执行就业工作“四不准”规定，确保就业统计数据真实准确。教育部和省教育厅将公布举报电话和邮箱，凡实名举报者，学院须在5个工作日内进行调查并回复当事人。编制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报告要准确客观全面反映学院毕业生就业状况、就业工作进展、就业与招生和人才培养的反馈联动等情况，报经学院院长办公会、党委会审议通过后，按信息公开有关要求在12月31日前发布，及时回应社会关注。

**（八）推动就业与招生培养联动改革。**开展毕业生就业状况跟踪调查，发挥就业大数据对招生计划安排、人才培养方案调整的作用。优化学科专业设置，重点布局社会需求强、就业前景广、人才缺口大的学科专业，对就业率过低、不适应市场需求的学科专业要及时调整，不断提高人才培养和社会需求的契合度。

**三、工作要求**

（一）坚持集体领导和决策，凡是原则性问题，都要经学院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详见附件）集体讨论决定，任何个人不得随意许诺或更改，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工作纪律，照章办事，杜绝不正之风。

（二）继续实施就业奖励制度，学院将给予积极就业的本科毕业生、应征入伍毕业生和服务基层毕业生等奖励，按汕大医〔2006〕9号、汕大医〔2013〕70号和汕大医〔2019〕20号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 （三）关于毕业生就业协议书签订、毕业生报到证签发等工作，严格按照广东省教育厅相关文件精神执行。

（四）完善毕业生档案，在学生毕业离校后二十天内按就业派遣计划要求，通过“邮政EMS标准快递”寄发毕业生档案。

（五）高度重视就业安全和校园稳定，做好毕业生离校前的管理和服务工作，及时排查并消除安全隐患，妥善化解潜在矛盾，确保毕业生就业安全和文明离校。

汕头大学医学院

2022年3月22日

**附件：汕头大学医学院****2022年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为切实做好2022年学院毕业生的就业创业工作，经讨论，决定成立汕头大学医学院2022年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毕业生就业创业指导工作。具体名单如下：

组 长：陈茂怀 谭学瑞

副组长：陈楚群 陈海滨

成 员：曾少英 姚 芬 郑少燕 柏 胜 曾嘉茵 余顺得

方燕君 欧少闽